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定于2011年1月26日14:00召开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1 年 01 月 26 日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1 年 01 月 25 日至 01 月 26 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1 年 01 月 26 日交易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1 年 01 月 25 日下午 15:00 至 2011 年 01 月 26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 5 号森根国际 3B3 层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委托独立董事投票:公司独立董事江锡如先生已发出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向股东征集投票权。具体操作方式详见《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报告书》。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报告书》刊登于 2011 年 1 月 11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 1.1 激励对象的确立依据及范围;
- 1.2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和股票数量;
- 1.3 股票期权的分配;
- 1.4 激励计划有效期、授予日、可行权日、标的股票禁售期;
- 1.5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 1.6 股票期权的获授条件和行权条件;
- 1.7 实施股权激励的财务测算;
- 1.8 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 1.9 股票期权授予程序及激励对象行权程序;
- 1.10 公司与激励对象的权利与义务;
- 1.11 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及其他事项。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经公司 2011 年 1 月 1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全文于

2011 年 1 月 11 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经公司 2011 年 1 月 1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参见于 2011 年 1 月 11 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3、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三、出席会议的对象

1、2011 年 1 月 21 日下午 15:00 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1 年 1 月 25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7:00

2、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3、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 5 号森根国际 3B2 层公司证券发展部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1 年 1 月 26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 投票代码：362310 投票简称：东园投票

(3)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 元代表总议案（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1.00 元代表议案 1，以此类推；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 2 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 元代表对议案 2 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 元代表议案 2 中子议案 2.1，2.02 元代表议案 2 中子议案 2.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单位:元)
总表决: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00
议案1:《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1.00
1.1 激励对象的确立依据及范围	1.01
1.2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和股票数量	1.02
1.3 股票期权的分配	1.03
1.4 激励计划有效期、授予日、可行权日、标的股票禁售期	1.04
1.5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1.05
1.6 股票期权的获授条件和行权条件	1.06
1.7 实施股权激励的财务测算	1.07
1.8 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08
1.9 股票期权授予程序及激励对象行权程序	1.09
1.10 公司与激励对象的权利与义务	1.10
1.11 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及其他事项	1.11
议案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0
议案3:关于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00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

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在股东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以上议案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股东对议案中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议案中的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⑤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⑥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的，当日下午 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3)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4)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①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证书登录；

③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5) 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1月25日下午15:00 至1月26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六、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应当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因此，根据该办法以及其它独立董事的委托，公司独立董事江锡如先生已发出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报告书》刊登于2011 年1月1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如公司股东拟委托公司独立董事江锡如先生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就本通知中的相关议案进行投票，请填写《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并于本次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送达。

七、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八、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84900497

传真号码：010-84900017

联系人：唐海军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5号森根国际3B2层证券发展部

邮编：100012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附件：授权委托书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 年 1 月 10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并按下表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若本人无指示，请受托人全权行使审议、表决、和签署会议文件的股东权利。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1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1.1	激励对象的确立依据及范围			
1.2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和股票数量			
1.3	股票期权的分配			
1.4	激励计划有效期、授予日、可行权日、标的股票禁售期			
1.5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1.6	股票期权的获授条件和行权条件			
1.7	实施股权激励的财务测算			
1.8	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9	股票期权授予程序及激励对象行权程序			
1.10	公司与激励对象的权利与义务			
1.11	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及其他事项			
议案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制均有效）